

七、埔林圳

壹、歷史沿革

埔林圳為安農溪水系最末端之三星鄉灌溉工程，取水口位三星鄉大隱村安農溪右岸，鄰近大隱派出所，灌溉三星鄉大隱村、冬山鄉柯林、廣興、廣安等村，屬宜蘭農田水利會羅東工作站灌溉區，灌溉面積三八九公頃，取水量一·〇五九秒立方公尺，早期取水口以簡易塊石堰堤攔水，圳路為土渠，穿越羅東溪（原名小南澳溪），鋪設乾砌石並以水泥砂漿粉飾表面防止滲漏之臨時渠道，每逢颱風過境，氾濫成災，渠道被洪水沖走，每年災害搶修及修復工程費鉅大，又影響灌溉，常造成民怨，民國四十七年（西元一九五八年）六月間完成羅東溪四四五公尺倒虹吸工及部份混凝土內面工，至民國五十年（西元一九六一年）起全部完成幹線混凝土內面工，輸水通暢，減少滲漏，提高稻米單位產量。

埔林圳渠首工民國四十七年（西元一九五八年）原祇設置取水門乙座，以乾砌塊石為臨時性攔水堰堤，枯水期水量洩漏更多，取水困難；又颱風期臨時性攔水堰堤易被沖毀，且會引入砂石嚴重影響灌溉。為確保所需取水量，並改善柯子林地區灌溉，民國五十四年（西元一九六五年）申請省庫補助興建渠首工及附屬工程。

民國八十一年（西元一九九二年）六月間水利局第一工程處治理規劃安農溪水系，原溢洪堰無法排溢現有排洪量，故溢洪堰長度再延長五十公尺，以增加排洪量。

貳、工程計畫及執行過程

埔林圳早期只是土渠及簡易乾砌塊石攔水堰，民國四十七年（西元一九五八年）六月羅東溪溪底倒虹吸工完工，管直徑為一·〇公尺混凝土管，長四四五公尺，民國五十年（西元一九六一年）起分三年完成幹線混內面工長三六五二公尺，大部份毗鄰羅天公路，渡槽一座，分水門四個。

埔林圳渠首工，設排砂閘門五連，每連一·五公尺，溢流堰卅八公尺，取水門兼小排砂池一座，混砌石護岸一三〇〇平方公尺，下游護床鉛絲蛇籠甲種四十八條，民國五十四年（西元一九六五年）七月完工，總工程費新台幣七十一萬四千八百四十七元，省庫補助二十六萬五千七百九十五元，餘悉數水利會負擔，又排砂閘門於民國七十三年（西元一九八四年）間完成人工操作改為日製溝田式省力水門，總工程費七十萬，省庫補助百分之六十，餘悉數由水利會負擔。民國八十一年（西元一九九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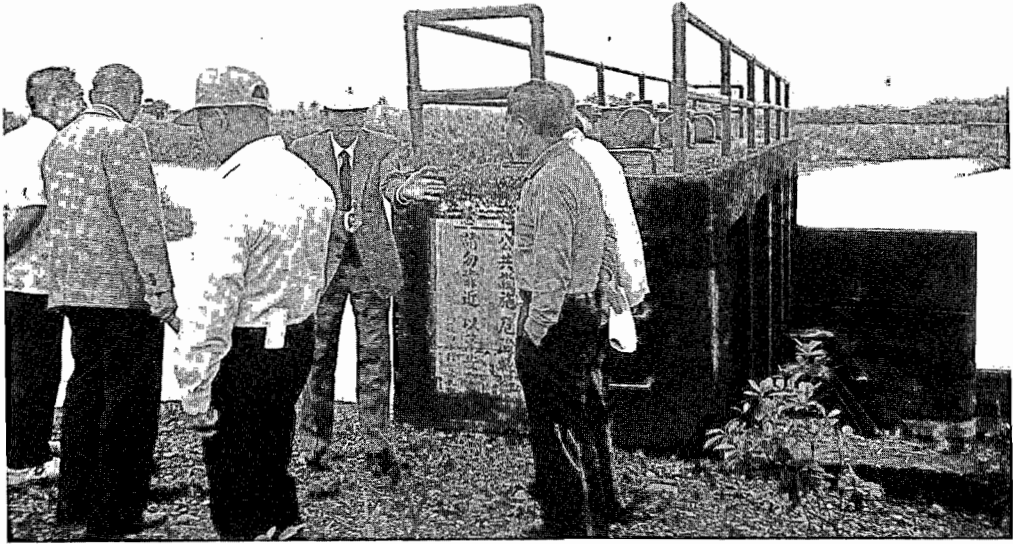
年) 治理安農溪水系將溢洪堰增寬五十公尺，工程費全部由政府補助。

渠道幹線八十三年度、八十五年度及八十六年度爭取一般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工程補助總工程費一千一百九十八萬元，全部由政府補助，其設施工程內容上游段寬二·八公尺，下游段二·三公尺，高一·六公尺，以混凝土U型溝施設，長度一二六〇公尺，渡槽改建一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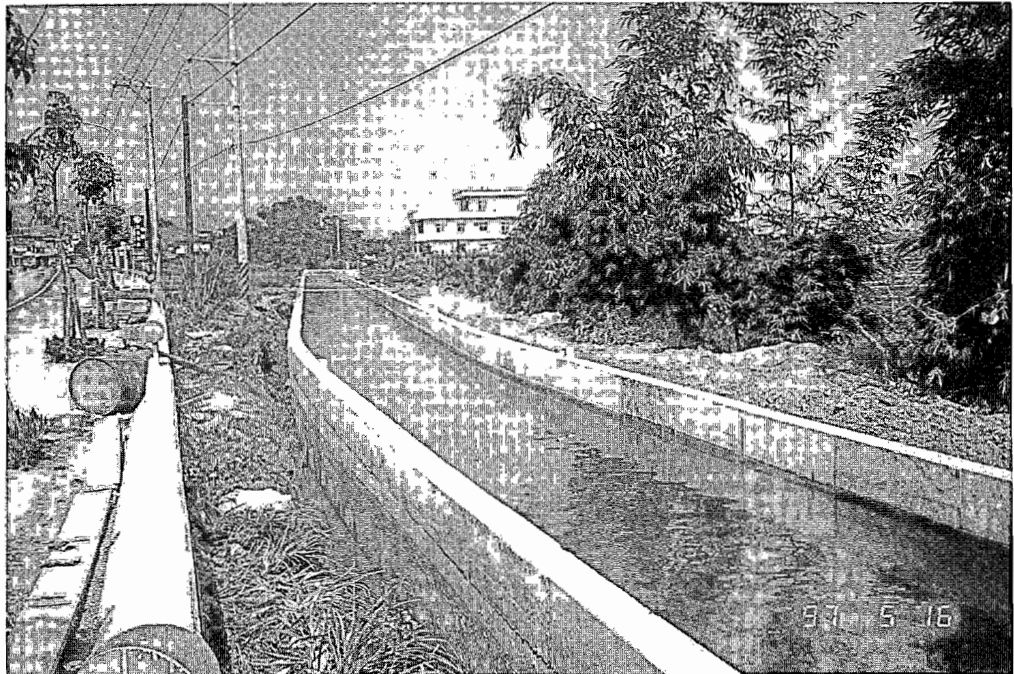
結語：

早期安農溪水系灌溉區土地貧瘠，生產落後，尤其以大光明圳灌區之三星鄉、冬山鄉一帶，最為嚴重，大部份為高地原野旱田，自從民國三十四年(西元一九四五年)台灣光復後，分別施設渠首工及渠道，取水穩定，安農溪水流中含細泥沉澱後可改良土壤，將旱田變成良田，達到增產目標及避免用水糾紛。

安農溪水系工程為早期的灌溉工程，渠道已破損不堪，且水量流失嚴重，宜蘭農田水利會自呂天降接篆以來，為加強服務農民，不斷爭取土級大力補助，以更新改善安農溪水系各圳路主要幹線渠道，其中一般農田水利更新改善工程爭取七千六百六十九萬元，水利設施急需更新工程爭取一千零六十萬元，合計八千七百二十九萬元，並嚴格控制品質，除便三一二六公頃之農田獲得受益外，對於增加農業生產，提高農民生活水準更有幫助，呂天降會長並計劃將水路護岸剩餘之土地，一併整理作為人行步道，並予美化、綠化，使渠道具有美麗之景觀，更可增加鄉民散步休閒空間，有益身心健康，提高生活品質。



工首渠圳林埔



中施工道渠圳林埔